

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政府文件

株荷政人〔2025〕2号

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政府 关于彭鹏远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仙庾镇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直机关各部门（单位）和人民团体，
市直驻区各分支机构：

经研究，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彭鹏远同志任株洲市荷塘区茨菇塘街道办事处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汤云峰同志任株洲市荷塘区卫生健康局副局长；

谭琦同志任株洲市荷塘区慈善事务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朝霞同志任株洲市荷塘区政务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戈珊同志任株洲市荷塘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何毅同志的株洲市荷塘区茨菇塘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；

马志豪同志的株洲市荷塘区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
邹亮同志的株洲市荷塘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欧阳江帆同志的株洲市荷塘区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；

刘浩同志的株洲市荷塘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。

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22日

